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社會工作
科 目：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社會政策於分配福利資源時，有所謂「普及原則」(universalism)的政策與「選擇原則」(selectivism)的政策，請說明這兩種政策的意義及差異性。(25分)
- 二、國民年金制度於民國97年10月開辦以來，原住民地區的被保險人其繳費率偏低，請說明繳費率偏低的可能原因，以及提出如何提高繳費率的對策。(25分)
- 三、我國社會立法中有針對身心障礙人口與原住民族人口的就業促進措施，請說明那些立法中有就業促進的相關規定？其促進就業的內容如何？(25分)
- 四、「全民健康保險法」中有所謂「補充保險費」的規定，請說明「補充保險費」的意義、內容與費率，並說明「補充保險費」與「健保費」的差異。(25分)